

是人都要有两次机会，
第一次用来后悔，第二次用来补偿。

浮世爱

ROMANCE IN
白饭如霜 著

云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云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

浮世爱

云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云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浮世爱 / 白饭如霜著. —昆明: 云南人民出版社, 2011.1

ISBN 978-7-222-07155-1

I. ①浮... II. ①白...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002111号

浮世爱

白饭如霜◎著

策 划: 英特颂 / 陆煥峰

责任编辑: 马 清 黄河飞

特约编辑: 刘 婧 彭金陵

责任印制: 段金华

出版	云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
发行	云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
地址	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
邮编	650034
经销	上海英特颂图书有限公司
开本	680mm×980mm 1/16
印张	17.75
字数	280千
版次	2011年2月第1版第1次印刷
印刷	常熟市文化印刷有限公司
书号	ISBN 978-7-222-07155-1
定价	25.00元

经销电话: 021-56550055

· 上 · 浮 生

一人之西湖	003
若始如初见	021
庸人自扰	038
浮出水面	052
玫瑰如焚	066
爱是……	077
轻舟已过万重山	083
成全	093

· 中 · 残 局

惹火上身	103
人生何处不相逢	116
夜色	132
当时只道是平常	142
爱无常	161
顺水推舟	166

· 下 · 归 途

旧事如尘	175
有情皆孽	188
山重水复	204
十年尘梦	212
重逢	221
一诺千金	236
木已成舟	245
黄雀在后	253
退场	268
命中注定	269
尾声	277

· 上 ·



浮生

人人衣柜里都有骷髅，
倘若把白骨上的字迹细细来看，
记录的全然是另一个人生。



· 1 ·

生 平

（一九四九年）

（一九四九年）

（一九四九年）



一人之西湖

几乎十年的关系，没有产生任何结果，都算是一件蹊跷的事。没有婚姻，没有孩子，除了致寒在他公司的部分股份，也不算有共同经营的一盘生意。

周致寒每年三月必定到杭州小住，落脚点都在西湖边的青年旅馆。这恍惚是一个刻意为之的举动，表明自己之于这个城市固然是旅人，却比平常的旅人多一份长情。

如此小小不言的心意，每每是沈庆平嘲笑的对象。青年旅馆？绝不在他考虑之列，他已经大踏步进入中年，眼睛和身段都已经放不下去了。偶尔他陪周致寒一同出行，行程单上的项目就会变得面目全非。

“我不想住香格里拉的行政套房，我也不想去天上人间和你的生意伙伴应酬。庆平，我来杭州，是为了看苏堤上柳树刚生出的那一点绿色。”

周致寒会抱怨，一面抱怨一面看沈庆平办入住手续，一面抱怨一面精心化晚上出去应酬的妆。

男人侧耳倾听，充耳不闻，出入电梯时扶一扶周致寒的手臂，免得地毯边绊住她的高跟鞋。

她不能抱怨他不好。跟了他那么多年，从花信年华到熟女，从他开桑塔纳到奔驰S600，从相濡以沫到给相濡以附属卡，能够的时候，都陪伴她，会削苹果——除了婚姻以外，但凡一个男人可以给一个女人的，沈庆平都没有遗漏。

而婚姻，大概彼此都没有想过要。说起来，一张婚纸有什么意义？

在沈庆平的交际圈中听到人家叫周小姐，周致寒年轻时候，并不觉得这句

话会带来什么损害，到现在，是已经不愿意去察觉，是木已成舟的无可奈何。

好在沈庆平很忙，他并不是每次都会陪她来的。这一次，就是周致寒一人来杭州小住。

在酒店里接完沈庆平清早的查岗电话，周致寒换上柔软的运动长裤，贴身上衣和厚外套，她在洗手间仔细端详自己的脸，考虑良久，最后还是上了一点淡妆，之前在电话里她还取笑沈庆平，“我也算一把年纪了，你还那么紧张干什么？”

对方不接她的话头，只嘱咐她注意安全，早点回去。这样的关心，始终还是令女人觉得温暖。

今年三月的春风来得特别暖，西湖边懒洋洋的，春茶初上，一阵阵香。她顺着苏堤一直走，人不多，偶尔有情侣牵手漫游，都极年轻，除了彼此以外，什么都可以视而不见。

风景真好。好到不忍心走马观花，周致寒找到一家开在湖边的茶馆，要了一杯新茶坐下来。太阳一点点大起来，晒得周身欲化。她戴上墨镜，很不顾仪态地伸了个懒腰，半躺在椅子上。

这时候有一只手，轻轻在她椅背上拍了一下，周致寒回过头去，是两个年轻孩子，一男一女，坐在和她背靠背的椅子上，正扭着身子看她。

“您好，对不起打扰你，可以让我们看看你手腕上的镯子吗？”

言辞很有礼貌，样子更好，都穿普通的牛仔裤运动鞋。女孩子长头发，白衬衣上罩一件小小的蓝色毛衣，身段窈窕，得天独厚，露出开朗的笑容，男孩子很高大，浓眉亮眼，英气勃勃。

周致寒自信看人一向没有走过眼。把第一丝本能的犹豫对付过去，她取下镯子，交给那女孩。

“卡地亚，我说是卡地亚吧。”

年轻声音爆发出热烈欢呼，女孩子眼神闪亮，看得目不转睛。他们小心翼翼捧着那个镯子端详，良久，交回给主人，“谢谢你，镯子真漂亮。”

致寒微笑道谢，向这对年轻人举举茶杯，听到男生说：“你喜欢的东西，我将来都会送给你的。”

女生温柔地说：“我知道，我很期待。”

是现在的孩子都进化得太快了么，还是，周致寒老了？

她在那个年纪，不要说卡地亚，就是一串玻璃项链，都是人间珍品，足够

表达满腔热血，一片冰心。她叹口气，将杯中的茶叶吹开，热气袅袅。

这只镯子，不记得是沈庆平去哪儿个国家出差带回来的。他平常并不送她礼物，那一次是很少的例外。很久之后，她在一个偶然的机会发现他十天的差旅并非单独一人，才领悟出这份礼物的意义，乃是补偿。

卡地亚黄金手镯，全镯镶钻，价值不菲。她那时候还年轻，有底气把镯子砸到墙上，把全部玻璃制品打得粉碎，收拾了自己衣物，离家出走。

搬出去住比想象中容易，而且更放松，她在大学教书，工作独立，不需要一张附属卡也能过舒适的生活，晚上和朋友在风味别致的小酒吧喝一杯长岛冰茶，微醺时回去睡，一夜无梦，不知道多快活。

何况，沈庆平并没有纠缠她，表现得如一贯的冷静理智，由此致寒立志要过得更好，不为思念或后悔落一颗眼泪。

直到某个深夜，发现沈庆平的车停在她小公寓的门口，喝醉了，抱着她反反复复说，不要离开我，不要离开我。一个大男人，神情像被噩梦追逐一样恐惧。

纠缠久了，眼泪鼻涕呕吐物蹭满她一身，双手力气很大，执意不愿松开，闹到保安都出动，问要不要帮她把这醉鬼打发走。

致寒脑子里千回百转了多少思绪，最后叹口气说：“不用，是我先生，帮我把他扶上楼吧。”

沈庆平翌日醒过来，叫人来把致寒的东西都搬回他那栋大而无当的宅子，没有多一个字交代，就此如常又过了下去。

转眼到如今，时光真是快。

眯上眼，从墨镜里看水波淼淼，天青如玉，周遭静静的。这才是度假，把骨头一片片在太阳下晒出香气来。她完完全全松了一口气，情不自禁睡了过去。

闲晃荡了一天，回到青年旅馆，已经是黄昏时分，许多背着背包的孩子正在排队等待入住，似乎是一个学校来的旅行团，男孩子都单穿一件衣服，有的干脆是短袖，露出无所畏惧的皮肤，在那里吵吵嚷嚷的。周致寒驻足看了两眼，走去等电梯的时候，晃眼看到一张面孔，似曾相识……

是上午在西湖边问她要镯子看的男孩子。他眼神更好，周致寒还在回神，他已经露出微笑，主动招呼：“嗨，你也住这里吗？”

不知道为什么，到处围绕着的年轻气味，使她觉得这句话里微含讽刺，致寒轻咳一下，淡淡说：“是啊。”

对方浑然不觉她的冷漠之意，电梯来了，赶快按住上升键，让周致寒先上，随后跟进来，仍然兴高采烈地说：“我很喜欢住这里，可以交到不少新朋友，哎，怎么称呼你？我叫乔樵。”

这是多少年来头一回异性向周致寒搭讪，用轻松活泼的口气，态度干净得毫无瑕疵，绝没有随后而来虎视眈眈的角力预感。

致寒说：“你叫我Veronica吧。”

电梯里短短聊几句天，他已经把自己的来龙去脉交代清楚，北方孩子，到上海读书，趁周末加逃课，陪女朋友过来玩，今天去了苏堤，吃了小笼包子，还没想好明天上哪儿去，可能又是随便走一走。

光明磊落，一派天真。

交换了房间号电话号，回到房间卸妆的时候致寒猛然一阵懊恼，悔不该自己用拒人千里之外的口气，说什么叫我Veronica。

她倒真的有一个法文名字是Veronica，去巴黎待过两年，没有什么伟大的目的，有一搭没一搭上工商管理学位课程之余，大半时间闲逛，学怎样调咖啡和养花，结果很有幽默感——法国美食整出了她的胃病，落花流水就回来了。她所学到的法文，偶尔可以拿来在会所里听听边上老外讲八卦和发牢骚，更偶尔是帮沈庆平玩点小恶作剧。倘若在某个场合他被一个爱说洋泾浜英文的二百五缠上，致寒就过去，说一串流利漂亮、唯独绝大多数人听之茫然的言语出来，而后沈庆平就彬彬有礼地说：“失陪一下，我有点急事，去去就来。”金蝉脱壳。

那串话的意思是：你的裤子拉链开了，你不准备过来一下让我帮你拉上吗？

但在乔樵面前，这叫什么？需要装那么矜持的样子出来吗？不知道电梯门一关他怎么嗤笑，“Veronica？老女人还挺来劲。”

越想越不舒服，致寒发狠地把手里卸妆液扔到水池里，抹一把脸去给沈庆平打电话，手机屏幕上显示下午四点四十七分，他应当是在开例会，但响了一声，他还是接起来，第一句话是：“没事吧？”

这是他的体贴处，但凡致寒在外地，在明知他忙的时候会打电话回来，无论如何他都会接，再不得已，也会把电话转到贴身秘书那里，怕的是致寒有急

事。

致寒想想，真的是没事，那点子小情绪，就是放大一百倍，庆平也不是倾诉的对象，忙说：“没事。”顺口撒个娇，“我想你了。”

那边哦哦哦，应道：“我一会儿打给你。”

和沈庆平纠缠的头几年，谈恋爱和打仗一样，热血堆积在头顶，搏兔以搏狮之力，动辄爆发全身能量，哭哭笑笑，生生死死，投入到物我两忘。

那时候两个人闹了别扭，永远是沈庆平来抚慰她，任什么工作，紧要关头，手下人在外面把办公室敲得山响，秘书小姐转接电话一再占线、占线。他总要先把一切跟致寒解释清楚。绝不说一会儿打给你，因为怕一会儿之后永远没机会了。

其实有什么好解释，这头的沉默不语，不过是等那头多说几个爱字。

一个人独自出来旅行，最大的好处是尽享自由；最大的坏处，是实在太自由，面对大片时间，幽静空间，不知如何填补。

走到窗前拉开帘子，落日熔金，暮云合璧。写什么文章，古人八个字已经是一整幅莫奈。黄昏时天色静谧，再吵闹的声音都显得恍惚。浮生半日，值得享受。

致寒呆呆地就这么站着，头脑里倒也空空的，不需思绪。站了半个时辰，电话响起，庆平开完会了，正走下停车场，说要出去应酬，忽然问她：“你一个姓顾的人很熟吗？”

“姓顾的？顾什么？问这个干吗？”

沈庆平说：“没什么，前两天一个饭局上认识一个姓顾的，说和你很熟，我想你大概没给我介绍过。”

这句话说得十分蹊跷，致寒神经一紧，沉默半刻，轻描淡写说：“姓顾的多了，我怎么都认识。哎，你去哪里吃饭？和谁？”

女人再豁达利落，有时候都不妨查查岗，男人倒不是真的希望时刻向你报备，但正常情况之下，他还是把这个作为爱情的证明。

庆平早就习惯了这一套路，即刻就回：“几个供应商来了去见一下，你吃饭没有？”

两个人随便说了几句话，突然就断了，停车场信号不好，致寒向来知道。她将电话拿在手里，良久不见庆平再打来，不知道为什么心脏扑扑扑跳得很

急。急到连有人敲门，都误以为是心跳，许久才反应过来，像得救了一样，慌忙去开门。

门外竟然是乔樵，换了件灰色长袖衬衣，里面一件白色T恤，脏脏的裤子，对她笑，“你真的住这间房啊？”

致寒忍不住露出笑容：“什么叫真的，你找我吗？”

男孩子点点头：“是啊，我看你是一个人出来玩的样子，问问你要不要和我们一起吃饭。”

和两个小自己一轮有多的孩子吃饭，乐趣微妙。出行前乔樵想必做过详细的旅程计划，一出旅馆门，直扑某处公车站，一到某站，毫不犹豫下车，右转，前行五百米，大叫一声：“最地道的西湖醋鱼在此！”冲进去，不需看菜谱便开始点。

小馆子，偏偏僻僻的，但味道的确好，致寒吃得很舒畅，还端一个碗进厨房去对大师傅道谢。

乔樵是好男子，或至少显示出好男子的潜质。第一当机立断，第二周到细致，无论二十五还是五十二，男人做到一点已经达标，何况齐全。吃鱼时把最好的肉挑出来，先放到致寒碗里，再放到女朋友碗里。那女孩子名叫小珊，相貌娟秀，态度娇柔，坐享乔樵的体贴，很理所当然的样子。

乘乔樵去洗手间，致寒赞他一句：“他对你很好。”

小珊嘴角牵一牵，笑容勉强，似有心事，欲言，又止，终于说：“他是对我很好。”向洗手间的方向看一眼，接着说：“不过，好又有什么用呢？”摇摇头，“他能给我我想要的生活吗？”

这个论调，在致寒不算新鲜，几多恨嫁的熟女，不慎踩到没结果的孽缘里去，对方对她越好，便越是锥心，就致寒自己，也不敢说深夜凌晨，没有过如此这般惆怅的时候。

但小珊多大？十九？二十一？不知她想要什么样的生活，现在竟已断言乔樵给不了。

致寒没有问。她是多聪明的人，小珊的眼光收回来，在她手腕所戴的卡地亚镯子上瞥一眼，已经昭然若揭。这女孩子的理想，不是只羡慕鸳鸯不羡仙。

这时乔樵回来，说道：“等下你们去洗手间要小心，地很滑。”小珊应了，声音甜甜的，梨涡一旋，笑意盈盈，霎时两个面目，转换极为自然，怎么

说都算天赋过人。致寒暗叹口气，低头喝汤。

吃完饭，在杭州城里信步乱走。致寒不愿当灯泡，故意落后一步，风色轻柔里听到那对小情侣咿咿呀呀的絮语，学校如何如何，同学如何如何，简直都是些与人世不相干的小事。

男孩子兴致勃勃在计划，这个假期在这里，下个假期不妨到远一点的地方去，爬华山吧，华山险峻，爬起来过瘾。明年多存一点钱，去四川，或者云南，毕业以后再考虑西藏和新疆吧，那种好地方，要计划周详一点。

真是太年轻了，沉浸在希望与爱情里。

他完全感觉不到身边女孩子那始终沉默的呼吸，是一种意味着你的人生与我无关的强烈暗示。

走了半小时，小珊转过来问致寒：“我们约了几个朋友去酒吧玩，你要不要一起去。”

再说去，就未免太不识趣了，致寒笑着挥挥手，跳上一辆出租车，回了酒店。下车的时候接到沈庆平的电话，那边传来爵士乐轻柔慵懒的节奏，大概是在某个会所。

今天他的电话，从早到晚，似乎特别多一点，大家一起那么久，有一点最细微的不合理都能察觉，致寒直截了当问：“你今天怎么了，有心事么？”

她是情人，更是知己，自信爱来爱去那么多年，最留人的是知己知彼。

庆平应当已经喝了一点酒，在那边呼吸浓重，不出声。

忽然说：“我想要个孩子。”

致寒轻轻笑，一面开房间门，一面应：“当真？”

他很肯定的，“当真。”

大概是起身从房间里走了出去，音乐声缥缈起来，他说：“要是你愿意生个儿子给我，我会爱得发疯。”

几乎十年的关系，没有产生任何结果，都算是一件蹊跷的事。没有婚姻，没有孩子，除了致寒在他公司的部分股份，也不算有共同经营的一盘生意。

有时候沈庆平和致寒在家里坐着，谈一些家长里短，偶尔争吵两句，自然而然，四平八稳，好像这就是天长地久下去的架势。

那情景令人恍惚，至少令致寒恍惚，因为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说，这两个人之间，其实毫无必然要连接在一起的关系。

但她从来没有对此抱怨过。

一个人不抱怨明显对她不利的事实，多半是，她本人就是这一事实的缔造者。

是什么引领她到达这个地步？两个人不谈论。沈庆平以他独特的适应力，将生活接受下来，并且若无其事地继续下去。

他今天晚上，是多年来第一次，提到两个人之间关于结果的缺失。

他还在继续说：“有时候我想，是不是我对你不够好，或者我自己本身，做得不够好，所以我才会觉得，你在我身边，好像是一种老天爷对我的恩赐。什么时候这恩遇会到尽头，没有人知道，你也不知道，你只是随时准备好要走。”

致寒不能不辩白：“庆平，你怎么了？我跟你十年，以后都跟下去，为什么你会这么想？”

不知为何，她眼里薄薄有雾。

那惯来稳健、波澜不惊的男人，此时呼吸软弱，蕴含着莫名心事，却缄口难言。

他轻轻说：“小寒，我爱你，无论你做过什么事，无论我们之间发生什么事，我都爱你。”

电话挂下，致寒背脊上一阵冷，再拨过去，竟然已经关机。

她跌坐在床上，四周巨大的静默潮水一般汹涌而来，带着难以抵御的真实沉重。人生有一些莫名苦痛尖锐处，潜伏在心灵必经之地，罔顾时光纷扰，等待一击得手，血流成河。

沈庆平挂了电话，转身正遇到司机许臻出来找他。小伙子不高，身板极强壮，脸相干净，不算俊，但周正舒展。他尽司机的本分，陪客，不喝酒，一双眼睛精光四射，关心地问：“沈先生，你没事吧？”

他摇摇头，示意许臻带路进去，包房里坐了三四个他的生意伙伴，都已经差不多了，个个半躺在沙发上打盹，没睡着的也只小声聊天，清心寡欲的，任身边穿低胸露背晚礼服的陪酒女郎个个闲得发慌。

岁月不饶人，看表才十一点多。换了几年前，是刚刚进夜场的时候，就算已经喝了不少，惦记的无非是等下转哪儿个场子。

现在，大家轻轻浅浅吃晚饭，讲究哪里的汤水养生正宗，到不对外开放的

私家会所坐一阵，已经个个困极思睡，好像角落里那个牛高马大的老任，从前是出了名的色狼，夜夜笙歌，不醉不欢，自两年前查出前列腺癌症初期，整个人跟霜打了的豆苗一样，一个劲往泥巴里长，到酒池肉林所在一样先叫一杯牛奶，任谁的亲生大爷都休想劝他喝上一杯。

沈庆平低声叫许臻去买单，坐到老任身边去，后者望他一眼，笑着说：“查岗？”

把自己的手机拿出来看看，又放回去，“我家老太婆，现在对我完全放养，偶尔早点回家，她还说我吵得她不能专心看电视，啧啧。”

沈庆平忍不住笑，“你现在还能折腾什么，嫂子当然懒得理你。”

多年的朋友了，彼此知根知底，老任随他调侃，也不恼，拍拍他，“致寒呢？最近都不怎么见她？”

庆平嗯一声，简短地说：“她出门走几天。”

这时候会所的营业经理拿着结账卡进来，请他签字，轻轻问：“沈先生，今晚玩得不开心的吗？这么早就走。”

沈庆平笑一笑不作声，很快签完字，嘱咐许臻继续待着招呼其他人，自己拉了一把老任，两个人悄悄出了门，车子驶出停车场出口的时候，天上阴沉沉的，好像要下雨。老任问：“这是去哪儿？”

沈庆平不出声，车开得飞快，窗外霓虹灯光一匹匹锦缎拉扯开来似的，五光十色地掠过去。老任就知道他不对劲，说：“有事？”

一世两兄弟，在老任面前他没什么好隐瞒的，终于说了出来，“胡蔚可能怀孕了。”

胡蔚？老任愣了一下，“谁？是不是你上次带出来那个美院的小姑娘？”

一说就记起来了，高个子的北方女孩，两条腿漂亮之极，鹅蛋脸，额角光洁明净，年轻得一点灰尘都没有。几个月前和沈庆平一起出来过一次，喝酒很豪爽，话却不多，一笑两个酒窝儿，很是可爱。

沈庆平苦笑，“细枝末节你都记得清楚，妈的，色狼本性不改。”

老任不服气，“谁色狼，我又没让她大肚子。哎，你准备怎么办？”

见沈庆平不出声，干脆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：“你别心事重重的。怀了就生呗，致寒那里，你先瞒住，真瞒不住了再好好哄哄她。”

大家都是现实主义者，对情形估算得很清楚，“她三十几岁的人了，就算生气，能走到哪里去？你一把年纪也该有个孩子了。”

沈庆平看他一眼，“你以为我没这么想过？”

老任急了，“那你愁眉苦脸干什么？我还不知道你，这孩子你不想要，犯得着跟我说吗？又不是第一次玩出火。”

又不是第一次玩出火，又不是他一个人玩出火，惯例是给笔不大不小的钱，女人自己去把首尾收拾干净。沈庆平比别人还多一分自在，他毕竟没结婚，不想要就是真的不想要，连借口都懒得找。

要说致寒什么都不知道，肯定是假的。唯一有一次发作，她不声不响搬了走。他起初像一只出了樊笼的野狗一样疯玩，过一段时间，回到变得像狗窝一样的家，四壁静寂，明明没有心事，却夜夜睡不着。最后服了，作低伏小，破釜沉舟去求回来。回来后，庆平有时候觉得，她大概是从此刻懒得管，或者根本不愿管了，蛛丝马迹比红绿灯还闪亮，她偏连眼都不转过去，自顾自生活。

这到底是彻悟还是绝望，沈庆平不是太清楚。

他想了半天，反问一句：“生下来？”

老任唯恐天下不乱，“生！我三个儿子了还想生个女儿呢，你屁都没一个还不生。”

生下来，有什么难的？说沈庆平真的很喜欢孩子，不见得。可是一把年纪，当周围人人都谈儿论女的时候，他心里也有点痒痒。

胡蔚，是真年轻，也可能真的没有出来走过，和他在一起倒不曾漫天要价坐地还钱，反反复复只会说，要他对她好。偶尔天真，说要结婚，毕业后就结婚好不好，一遍遍这样问。

他不知道该失笑还是发愁，对着胡蔚美丽的脸一看再看，无言以对。心里想，奇怪，哪里有二十岁的漂亮女生想结婚的？周致寒都不提这件事。

结婚。他很多年前结过一次，很快就离了。两个人相对两相厌，对久了简直是人间酷刑。

和许多女人厮混过，后来和周致寒在一起，有两年功夫，他爱她爱得发疯。那时是事业上升期，忙到连水都尽量不喝，免得要上洗手间。但每天要见她，清早就清早，半夜就半夜，最神经的时候一天发了一百条短信——一个大老爷们儿，周围的朋友都笑他。不敢当面笑，背后议论纷纷，说这回沈庆平破了金身，被逼婚为良了。

要是致寒肯为他生个孩子，最好是儿子，沈庆平想不出世上还有比这更乐的事。